

福建省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管理专业委员会

闽高实〔2021〕5号

关于召开 2021 年福建省本科高校实验室管理工作 培训网络视频会议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省高校实验室安全管理，结合实验室工作贯彻实施和普及宣传法律知识，提升实验室管理水平和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和谐，兹定于2021年9月29日召开2021年福建省高校实验室管理工作培训网络视频会议——《民法典》系列专题讲座。受省教育厅高教处委托，福建省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管理专业委员会、厦门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承办此次培训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内容

会议邀请厦门大学党委党校副校长、法学院“一带一路”法律研究中心主任何丽新教授专题解读《民法典》。

二、参会人员

1. 全省各本科院校实验室管理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。
2. 有关领导和特邀代表。

三、会议安排

本次培训会议采用网络视频直播，各参会人员可使用手机或电脑登录直播链接地址在线学习。

会议时间：9月29日15:00-17:00，请提前15分钟上线。

直播链接地址：<http://play.suimeeting.com/watch/10544615>

四、会务联系人

1. 厦门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会务组

许丽婷：0592-2888139 15377999726

张晶：0592-2184977 18030018153

罗剑梁：0592-2184977 13515965013

2. 福建省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管理专业委员会秘书处

林诗发：0591-23507813 18960859848

五、其他事项

为做好会议期间新冠疫情防控工作，请各高校按照防疫工作要求做好会议组织工作，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。

福建省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管理专业委员会

2021年9月27日

